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9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二、地點：本局文 2-3 會議室

三、主席：曾召集人文誠

四、出席委員：如簽到名冊

五、討論提案：

紀錄：吳曄彤

討論一：本局 CEDAW 教材案例討論。

說明：

一、依本府府授人考字第 1090106463 號函、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8-111 年)以及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 年)辦理。

二、本案前經簽准辦理方式如下：

(一)建造管理科(主編)：以男女廁所比例相關規定修正為主軸，編製說明相關修正原委、實務案例、相關規定、性別觀點解析及提案討論等。

(二)使用管理科(協辦)：提供並撰述-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及豐原區中正公園公益廁所相關實務案例資料，供主編納入教材辦理。

(三)人事室(協辦)：提供 CEDAW 核心內涵、條文及結構。

三、性別教材如後附件 1，請各委員審議。

決議：

一、請依委員建議修正教材內容：

(一)請就錯漏字修正。

(二)案例分享之圖檔教材內容新增文字說明。

(三)公園案例請增加改善前後對照。

二、修正後，由人事室簽報局長同意，並將教材上傳至於本局性別平等專區。

討論二：有關本局 110 年度提報「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規定辦理。

二、評審標準包含「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配分：10 分)、「將性

別觀點融入業務程度」(配分：20 分)、「開發及運用資源情形」(配分：20 分)、「創意性」(配分：30 分)及「影響程度(具體績效)」(配分：20 分)。

三、本計畫自 106 年起，每 2 年辦理 1 次，各一級機關(含所屬機關)至少應提報 1 件創新計畫，本局前提報內容為社區規劃師(106 年及 108 年)。

決議：

一、110 年度擬請都市修復工程科就「騎樓整平計畫」提報性別平等創新計畫，建造管理科、營造施工科以及使用管理科協辦，協助提供，包含法規層面、磁磚面材、無障礙設施等相關素材。

二、另委員提出之下列建議擬納入未來計畫提報之參考：

(一)女性建築師開業比例。

(二)跑照人員之性別比例：建立友善環境、親子空間及哺乳空間等供攜帶幼童之洽公民眾使用。

討論三：有關本局性別分析報告，提請審閱。

說明：

一、查本局 109 年統計業務實施計畫，推動機關性別分析研提機制第五點規範，性別分析應提報至本局所屬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閱。

二、本局都市設計工程科提報之性別分析如附件 2，請各委員審閱。

決議：請設計科依委員建議(相關數據呈現等)修正後，簽陳機關首長核定，再公告於機關網站之性別主流化專區。

六、臨時動議：

一、未來市府或公訓中心辦理 CEDAW 相關教育訓練時，若未指定特定人員參加時，將優先請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參加，期使委員熟稔性平業務。

二、110 年度本專案小組委員改選時，請一併簽辦聘任外聘委員 1 名，並以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外聘委員為主，以配合本府性平政策推動。

七、散會：下午 15 時 30 分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09年第2次性別平等會議簽到表

時間:109年10月12日14時

地點:本局文2-3會議室

	職稱	兼職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	召集人	召集人	曾文誠	曾文誠	
2	委員兼執行秘書	委員兼執行秘書	王秋琴	王秋琴	
3	副工程司	委員	曾傳宜	曾傳宜	
4	工程員	委員	宋淑娟	宋淑娟	
5	幫工程司	委員	鄧皓軒	請假	
6	幫工程司	委員	陳冠如	陳冠如	
7	股長	委員	呂逸山	呂逸山	
8	股長	委員	巫孟澤	周秉星代	
9	幫工程司	委員	秦郁雅	秦郁雅	
10	約僱人員	委員	張鈴蘭	請假	
11	科員	委員	黃詩婷	黃詩婷	
13	幫工程司	委員	曹覺之	曹覺之	
14	科員	列席	鄭惠文	鄭惠文	
15	職務代理	列席	溫秀花	溫秀花	
16	正工程司	列席	張景舜	張景舜	
17	幫工程司	列席	史景宏	史景宏	
18	約用人員	列席	陳冠宇	陳冠宇	

人事

綜企

測量

設計

修復

城鄉

更新

施工

使管

秘書

建造

政風

會計